

无锡市统计局文件

锡统〔2020〕12号

无锡市统计局关于 印发 2020 年全市统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县）区统计局、经开区经发局，市局各部门：

为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目标，现将 2020 年无锡市统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全市各级统计部门要扛起责任，担当作为，为无锡当好全省高质量发展领跑者、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贡献统计力量。



（此件公开发布）

2020 年全市统计工作要点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为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及省统计局决策部署，全面推进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建设，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强富美高”新无锡提供坚实统计保障，提出如下工作安排。

一、总体要求

无锡市统计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国家局、省局统计改革部署，以提高数据质量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深化统计改革，优化统计服务，强化统计监督，着力提升统计核算能力和统计服务水平，加快构建现代化统计调查体系。

二、基本思路

充分发挥统计部门作为经济发展“晴雨表”、党委政府“参谋部”、社会公众“信息窗”这三个重要作用，牢牢把握“走在前列”目标定位，始终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质量”为核心，以“专业”为基石，着眼新的形势和任务要求，扎实抓好六项重点工作：着力优化统计服务，增强调查监测能力，协力搞好大型普查，持续强化统计监督，统筹推进信息化建设，不断加强自身管理。

三、重点工作

(一) 着力优化统计服务

1. 开展综合监测分析。进一步完善高质量发展统计监测工作体系，细化监测指标统计责任落实。配合开展无锡市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开展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发展规划目标的监测分析，编印“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回顾监测报告汇编。

2. 提升信息分析水平。精准定位经济信息、统计分析、调研报告、课题研究作用，提高经济信息的“快和准”，拓展统计分析的深度，加大实地调研力度，提高课题研究质量，充分发挥统计的参谋作用。建立相应任务、评价、激励机制，实现统计队伍综合分析能力明显提升。

3. 完善数据质量管控。防范数据质量风险，建立主动预防机制，完善统计调查数据质量全过程控制规范，探索制定数据质量评价办法。建立重点单位数据质量核查责任制，建立部门数据比较分析体系，执行好数据异常管控制度。

4. 做好全市性会议服务。充分发挥服务职能，为市委市政府重大会议做好统计服务，高标准制作“两会”画册、经济形势分析会展板、双月谈会议参阅材料等各项资料。

(二) 增强调查监测能力

5. 稳步推进核算改革。制定《关于完善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能力提高数据质量的实施意见》，以局内部联动、市级部门联动、

全市上下联动“三个联动”为抓手，健全工作机制，落实职责分工。抓好与相关部门分行业对口衔接，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共享基础数据，共同研判形势。坚持依法科学统计，全面及时准确地收集地区生产总值核算基础数据、财务报表、行政记录等相关资料。修订 GDP 核算数据质量管理办法，强化数据结果审核评估。

6. 优化经济运行监测。围绕经济发展预期目标，聚焦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客观因素带来的困难挑战，强化月度、季度、年度宏观指标和先行指标监测分析预判，建立预测、分析、预警体系，建立主要经济指标定期分析例会制度，准确反映经济量的增长和质的提升。

7. 加强重点领域监测。围绕市委市政府打好产业强市纵深仗的战略部署，进一步完善现代产业监测制度。建立分地区规下工业增加值评估监测体系。开展亿元以上产业投资项目监测分析。加强重点耗煤企业煤炭消费量数据审核监测工作。优化绿色发展评估指标体系。健全无锡市高新技术产业统计监测体系。提高科技统计数据质量。做好 2020 年度江苏省妇儿监测终期收关工作。

（三）全力搞好大型普查

8. 抓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组建普查机构，落实普查经费物资，组织好现场登记等各项工作。牢牢树立质量意识，确保普查结果和普查过程高质量。

9. 开发运用经济普查成果。继续做好利用四经普数据对历史数据进行修订；继续做好普查研究课题开发与结题，组织开展优

秀统计课题、优秀普查分析、普查论文交流研讨；做好普查数据加工整理，及时出版数据资料年鉴。

（四）持续强化统计监督

10. 构筑惩防体系。完善防范统计造假责任问责体系，认真落实《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规定》《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推动各个层面建立健全统计法治工作领导小组机制和责任体系，严格执行违规干预统计工作记录制度。

11. 加强统计执法。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开展统计执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探索与横向部门开展联合监管。加大执法力度，严肃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加强统计普法宣传力度、统计信用体系建设力度，大力营造依法统计氛围。

（五）统筹推进信息化建设

12. 推进统计业务和数据中心项目建设。根据项目建设目标，按时序进度完成“平台建设和部署阶段”任务，完成项目主体平台的搭建和常用软件系统的设计。开展“完善平台搭建和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工作。致力打造统计队伍、统计业务、行政事务“三合一”的管理系统。

13. 探索大数据在统计中的应用。积极探索大数据在普查、常规统计调查中的创新应用，在统计分析解读宣传、统计执法监督等工作中的应用。

（六）不断加强自身管理

14. 继续开展“走在前列”创建活动。全力推动无锡统计党的建设走在前列、机关效能建设走在前列、统计能力建设走在前列，争创市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创市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成效综合考评成绩进位、争创省统计工作综合考核“优秀”等次。

15. 加强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严格执行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中层干部队伍；加快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加大干部交流轮岗锻炼力度，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研究激励统计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考核评优办法，组织实施好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改革，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的统计干部队伍。

16. 抓好整改落实工作。做好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做好市委组织部关于“一报告两评议”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修订整理规章制度，完善内控机制建设。

17. 加大统计宣传力度。抓好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等重点工作的宣传，进一步推进统计公开透明。加大微观数据开发开放力度，做好数据发布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社会预期，有力应对突发舆情。组织开展第十一届“中国统计开放日”系列活动。